

米易县财政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4 年,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,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强化组织领导,健全制度机制建设,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,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转,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,现结合工作实际,公布米易县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:2024 年,我单位在米易县人民政府网公开财政信息 46 条,通知公告 14 条,转载减税降费信息 11 条,“三公”经费信息 7 条,公开预决算信息 8 条,预算绩效管理类信息 7 条,防范金融风险类信息 12 条,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类信息 11 条。2024 年米易县财政局政务服务事项共计 61 项,行政许可 1 项、行政确认 1 项、行政裁决 1 项、行政检查 5 项、行政处罚 49 项、行政强制 1 项、其他行政权力 3 项。今年已办理 19 件行政检查事项、1 件行政许可事项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方面:2024 年我局未收到当面申请或通过电子邮件、信函和其他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：2024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，及时发布最新工作动态以及财政工作相关政策法规，定期公开政府和部门财政预决算以及三公经费等情况，在发布最新信息前，严格执行“撰稿人”、“分管领导”、“主要领导”三级审核制度，加强内容管理。同时，通过登录特定网站检测句式、标点、错字、敏感表述等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无误。2024 年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，废止 0 件，更新 0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：2024 年我局安排专人常态化监督管理在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上的信息，保证发布信息的准确性、数据的同源性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和更新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，做好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：制定 2024 年财政信息宣传工作目标任务，对全局干部职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对公开内容进行检查，督促全局干部职工高质量完成信息公开工作。并主动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对上级部门所反映的相关问题及时研究整改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。

2024 年我局信息公开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增强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不足，政务公开的推进力度和深度均需进一步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及时性仍需提高，信息发布不及时、更新不准确等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。

(二) 针对上述问题，采取以下改进措施。

1. 加大重视程度，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持续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内容提炼，积极探索新渠道，丰

富形式，创新手段，进一步提升相关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水平，自觉地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。

2.强化制度建设，完善政务公开机制。严格按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规定要求，加大对公开内容的督促检查，做到信息发布的准确、可靠、不涉密。健全监督考核机制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年度绩效考核范畴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取得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，无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米易县财政局

2025 年 1 月 13 日

